邊緣地帶的宗教治理與差序政府信任的衍變」

——一項基於蘇北涿城的實踐社會學研究

肖雲澤

浙江工業大學公共管理學院講師 浙江省輿情研究中心特約研究員

摘要

差序政府信任是邊緣地帶治理的產物,基督徒亦時常 捲入在邊緣地帶的治理當中,本研究深入蘇北涿城地方社 會,從邊緣地帶的宗教治理視角,對基督徒差序政府信任的 衍生變化進行實踐社會學的探討。研究發現當宗教治理實 踐啟動之後,制度邊緣的基督徒在正式政教關係的非正式 運作、社會邊緣的基督徒在消極政教關係的隱秘化運作、嘗 試走出邊緣的基督徒在非正式政教關係的正式化運作情形 下,均衍變出差序政府信任,並呈現出制度型、逆反型與策 略型的類型化差異。文章最後通過基督徒差序政府信任衍 變的梳理,試圖對差序政府信任真實性和維持機制提供新 的解釋,並對近年宗教治理的變遷進行反思。

關鍵詞:邊緣地帶的治理 地方基督徒 差序政府信任 政教關係

^{1.} 本文為中國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改革開放以來的宗教治理及其調適機制研究」(課題編號:20CZJ023)階段性成果。本文寫作得益於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二○一九年「信任:基督教神學與跨學科研究的整合」研究項目諸學友的討論,學刊匿名評審的中肯意見亦令筆者受益良多,謹致謝忱。按照社會學的寫作規範,文中所涉地名、機構名、人名均為化名。

在近年來的國家觀念、政治心態研究熱潮當中,有一脈學者發現,相較於行政級別低的政府,行政級別高的政府更容易獲得普通人的信任,其典型是民眾對中央政府的信任度普遍高於地方政府,也即差序政府信任。2有很多研究支持了這個觀點,似乎差序政府信任已然是中國人的特有政治心態。不過,其中仍有許多尚未究明的問題,而且宗教徒差序政府信任的研究還沒有得到充分展開。為此,本研究試圖以蘇北涿城地方社會中的基督徒為研究對象,來進一步深化差序政府信任的討論,並藉此對宗教治理進行更深程度的審視。

一、研究的回顧與問題的提出

通常而言,政府信任是行動者對官僚系統、執行機構 及其在位者的信念或信心,即相信其致力服務民眾或自身 利益。³差序政府信任則更為聚焦其中的層級化信任態度差 異,其濫觴來自政治社會學的實證調研。有學者發現,農村 民主實踐中流傳着「中央是恩人,省裏是親人,縣裏是好 人,鄉裏是惡人,村裏(幹部)是仇人」等對上下級政府進 行比較性議論的俗語。4一度蔚為風潮的抗爭研究也曾指 出,地方社會中的相對剝奪者之所以敢於上訪、鬧事,主要 因為對基層政府的不信任,他們相信高層政府能夠為他們 主持公道。5而在海內外眾多討論中,也有不少學者總結道,

^{2.} Lianjiang Li, "Political Trust in Rural China", *Modern China* 30 (2004), pp. 228-258; 李連江,〈差序政府信任〉,載《二十一世紀》131 (2012) ,頁 108。

Jie Chen, Popular Political Support in Urba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Wenfang Tang, Public Opinion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4.} 張厚安、蒙桂蘭,〈完善村民委員會的民主選舉制度 推進農村政治穩定與發展——湖 北省廣水市村民委員會換屆選舉調查〉,載《社會主義研究》1993 年第4期,頁42; 曹錦清,《黃河邊的中國(增補本)》(上海:上海文藝,2013),頁198。

Lianjiang Li & Kevin J. O' Brien, "Villagers and Popular Resistance in Contemporary China",
 Modern China 22 (1996), pp. 28-61; 胡榮, 〈農民上訪與政治信任的流失〉,載《社會

中國民眾對中央政府的信任高於對地方政府的信任,對上 級政府的信任高於對地方政府的信任,6甚至有認為在普通 人心目中,國家總體上雖然具有正當性和道德性,但地方 政府常常不被信任,公眾與它們的交往傾向於利益化、無 規則。7

李連江將這種「上強下弱」、「親央疏地」的政治心態概念化為「差序政府信任」,並提出了四個研究問題:一、差序政府信任是否具有真實性;二、它存在的範圍有多廣;三、它產生、維持以及變化的原因和動力是甚麼;四、它存在和演變的政治意義是甚麼。8對於第一個和第二個問題,有很多學者進行了回答。一些基於大學生、農民的小樣本調查,9基於全國、跨國的大樣本調查均驗證了差序政府信任的真實性和普遍性,尤其是對「亞洲民主動態調查」三波跨度十年的調查數據的分析發現,中國大陸公眾更加信任中央政府而非地方政府,且其對央地政府的信任差值明顯高於其餘亞洲十國。10

由是觀之,差序政府信任似乎已然是中國人的獨特政 治心態,其測量對理解中國人與中央政府的親疏關係,緩 和地方治理危機、阻止政治合法性危機上移具有重要價值, 其存在也有效解釋了中國為何會總體穩定,卻局部失範。

學研究》2007年第3期,頁39-55。

^{6.} Shi Tianjian, "Cultural Values and Political Trust: A Comparis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aiwan", *Comparative Politics* 33 (2001), pp. 401-419; Xiaolin Guo, "Land Expropriation and Rural Conflicts in China", *China Quarterly* 166 (2001), pp. 422-439; 肖唐 鏢、王欣,〈中國農民政治信任的變遷:對五省份 60 個村的跟蹤研究 (1999-2008)〉,載《管理世界》2010 年第 9 期,頁 88-94。

^{7.} 項飆, 〈普通人的「國家」理論〉, 載《開放時代》2010年第9期, 頁 117-132。

^{8.} 李連江, 〈差序政府信任〉, 頁 113。

^{9.} 管玥,〈政治信任的層級差異及其解釋:一項基於大學生群體的研究〉,載《公共行政 評論》2012 年第 2 期,頁 67-99。

^{10.} 黃信豪,〈解釋中國社會差序政府信任:體制形塑與績效認知的視角〉,載《政治科學 論叢》2014 年第 1 期,頁 55-90;呂書鵬,〈差序政府信任:概念、現狀及成因——基 於三次全國調查資料的實證研究〉,載《學海》2015 年第 4 期,頁 148-157。

不過,結合近來的研究進展,可以發現這個領域依然還有 一些沒被充分討論的問題:

首先,對差序政府信任的邊緣地帶治理屬性挖掘還不夠深入。有研究指出,中國國家和社會之間存在着一個滿是縫隙的邊緣地帶,其中充斥着底邊階級、相對剝奪者、本文化的他者,以及層出不窮的新事物,面對這些或無法被制度完全吸納,或未能被既有社會分類體系整合的對象,國家只能仰賴靈活多樣的行政技術以防止其間滋長出治理風險。11差序政府信任很大程度上便是一種由邊緣地帶生發的政治心態。因為從研究溯源上說,差序政府信任首先是從農民、上訪者等應對地方治理實踐的情境中挖掘出來的。不少定量研究也顯示,地區經濟愈落後、制度資源愈少、與中央績效差異愈大,與基層政府「惡性」接觸愈多、腐敗預期愈高,行動者的差序政府信任便愈顯著。12但是從心理學的視域上看,邊緣地帶的行動者出現差序政府信任實際上是一種認知失調,那麼到底是甚麼樣的邊緣狀態,何種靈活多樣的行政技術導致了這種獨特的政治心態?

其次,對差序政府信任衍生變化的研究還較欠缺。社會事實表明心態並不是恆定的,但自差序政府信任提出以來,大多數學者專注於驗證差序政府信任的真實性、普遍性,對差序政府信任衍生變化的探討依然較為欠缺。正如李連江指出,實踐中應當存在着對中央和地方均信任、對中央和地方均不信任、差序政府信任、反差序政府信任等

^{11.} 呂德文,《邊緣地帶的治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2017),頁1、7。喬健,《底邊階級與邊緣社會:傳統與現代》(台北:立緒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9)。

^{12.} 呂書鵬、朱正威、〈政府信任區域差異研究——基於對 China Survey 2008 數據的雙層線性回歸分析〉,載《公共行政評論》2015 年第 2 期,頁 125-145;李曉飛、〈戶籍、社會分割與城市居民的反差序政府信任〉,載《中國行政管理》2016 年第 12 期,頁 50-55;陳麗君、朱蕾蕊、〈差序政府信任影響因素及其內涵維度——基於構思導向和扎根理論編碼的混合研究〉,載《公共行政評論》2018 年第 5 期,頁 52-69。

四種政治態度。¹³那麼,從其他信任向差序政府信任衍變會 遵循甚麼樣的機制?同時,在這一過程中行動者會否因為 對中央政府及其在位者在某些方面生發出較為突出的信心 或信念,¹⁴而形成某種類型的差序政府信任?在邊緣治理的 情境下這些問題其實尤為關鍵,這或許也是解開差序政府 信任維持動力的重要鎖鑰。

其三,對宗教徒的差序政府信任研究還較匱乏。雖然不少研究驗證了差序政府信任,但他們大多是圍繞世俗主義者展開,以宗教徒為對象的討論依然較匱乏。僅有近期一項調查研究涉及宗教徒,並得出了一個十分值得深究的發現:基督教信仰者的差序政府信任水準顯著低於其他宗教信仰或無宗教信仰者。15於此,我們不禁發問,基督徒難道是差序政府信任的例外者嗎?這種低度信任是不是緣於政治心態的變動性,或擁有某種特定類型的差序政府信任,而未能被量化研究準確捕捉?尤其需要指出的是,看似鐵板一塊的基督徒,在地方社會中的面貌是多樣的,其政府信任可能也是多樣的。

綜上所述,我們很有必要深入到一個地方社會的基督徒中間,對以上問題進行「接着講」。不過,我們首先要讓這些討論回置到具體的宗教治理情境中,而基督徒所應對的治理,其實也是頗為典型的邊緣地帶的治理。

^{13.} 李連江, 〈差序政府信任〉, 頁 109。

Oliver Schilke, Martin Reimann & Karen S. Cook, "Trust in Social Relation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47 (2021), pp. 239-259.

^{15.} 朱蕾蕊、《中國差序政府信任的特徵、影響因素及其形成機制研究》(浙江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18)。

二、研究視角與研究進路:邊緣地帶的宗教治理與邁向實 踐的差序政府信任研究

儘管基督教成長為中國社會的重要力量曾經是一個擁 躉眾多的社會想象,¹⁶但就社會事實而論,改革開放之後的 基督教更多時候是以邊緣地帶的宗教形象示人的,對基督 教的治理也是邊緣地帶的治理。因為這個被認為與本文化 有着異質性的他者,首先由農村主體區域開始擴散性發展, 直到今天還吸納着大量的底邊階級,展現着令世俗國家理 性難以「讀懂」(legibility)的生命力。¹⁷而在國家治理的 視角看來,不論是「接受統治」的登記教會,還是試圖「逃 避統治」的非登記教會,總是面臨着或停留在國家制度安排 的邊緣,或無法被整合到既有社會分類體系當中的境遇。為 此,宗教社會學者捕捉到的宏觀層面的「三色市場論」、¹⁸ 波動性政教關係,¹⁹治理技術層面的宗教治理非宗教化、²⁰運

^{16.} 黄劍波、翟杰霞,〈基督徒人數之爭的學理與「政治」〉,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 35 (2011) ,頁 301-315;李向平,《從「精神鴉片」到「社會資本」——改革開放三十年中國宗教的基本變遷》,載《中國宗教》2008 年第 11 期,頁 29-32;楊鳳崗,《中國基督徒增長辨析》,FT 中文網 (http://www.ftchinese.com/story/001056046?full=y&from=singlemessage&isappinstalled=0,2017 年 3 月 9 日瀏覽)。

^{17.} 在一些地區的刻板印象中,基督教長期被認為是外來文化,並且時常被與社會弱勢群體進行關聯,近年來的社會綜合調查也發現基督徒依然未能改變老齡化、女性居多、以農村為主體的社會邊緣狀態。當然也如本刊錢雪松一文所指出,在世俗現代性情境下,宗教本身便是少數派,需要跨越「相對化火溪」,這對中國基督徒而言也同樣是一個挑戰。黃劍波,〈信仰主體、地方與生活實踐中的政治經濟過程〉,載《宗教人類學》2013 年第 4 輯,頁 440; 盧雲峰、張春泥,〈當代中國基督教現狀管窺:基於 CGSS 和CFPS 調查數據〉,載《世界宗教文化》2016 年第 1 期,頁 34-46; 錢雪松,〈信任與現代性的超越之窗——種對跨越「相對化火溪」可能性的社會學一神學考察〉,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57 (2022),頁125-168。

Fenggang Yang, "The Red, Black, and Gray Markets of Religion in China", The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7 (2006), pp. 93-122.

^{19.} 鍾智鋒、〈波動的政教關係與基督教在當代中國的發展〉、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 44 (2016) ,頁 123-151。

^{20.} 邢福增,〈拆十字架的政治——浙江省「三改一拆」運動的宗教—政治分析〉,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4(2016),頁25-61。

動式治理,²¹行動者層面的或者「不服從」統治,²²或者與政府親密乃至發生「灰色」關係²³等政教關係的種種變動, 其實都是邊緣地帶的宗教治理的產物。但需要指出的,這 些政教關係研究大多偏向結構性或政策制度分析,對治理 實踐運作的開掘依然不夠深入,尤其是對這種治理實踐背 後「人心」層面的政教關係的探討還尤為不足。²⁴

故此,正如差序政府信任是由農民、上訪者等應對治理的實踐中被發現的一般,我們也將在邊緣地帶的宗教治理實踐中對基督徒的差序政府信任及其衍變進行探討。事實上,這一點有非常明確的實踐社會學理論支撐。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的社會實踐理論(social praexology)曾指出,社會實踐與靜態結構是有差異的,因為一旦社會實踐開始運轉,便會出現實踐「大於」結構的「實踐增量」。在實踐狀態下,行動者需要在有限時間和空間內迅速「作出決定」,為了紓解這種緊迫性,甚至需要調動他所能調動的整個社會及其制度。25就此,孫立平也曾進一步解釋道,在靜態結構中,事物內部不同因素之間難以呈現複雜的關聯,在動態的實踐過程中能逐步顯現出來。而這些動態的實踐,只有在「過程一事件」當中才能得到觀察,其中蘊含

^{21.} 肖雲澤,〈信仰方式與土地規則——以 A 省土地專項整治〉,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6(2017),頁 375-410。

^{22.} Richard Madsen, China's Catholics: Tragedy and Hope in an Emerging Civil Socie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哀浩,〈中國基督教與不服從的傳統——以王明道、唐河教會與守望教會為例〉,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4(2016),頁87-122。

^{23.} 曹南來、〈中國宗教實踐中的主體性與地方性〉,載《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2010 年第 6 期,頁 21。

^{24.} 也是基於對既有基督教政教關係研究的反思,本文才引入政治社會學、實踐社會學的 視域和方法,開展差序政府信任衍變研究,一方面通過這種「人心」層面的政教關係探 討,開拓微觀的、動態的、實踐的政教關係研究;另一方面通過政教關係研究與政治 社會學等學科的對話,以在更廣大的社會科學理論脈絡中探索基督教研究的可能性。

^{25.} 布赫迪厄著,宋偉航譯,《實作理論綱要》(台北:麥田,2009),頁 17-23;布爾迪厄、華康得著,李猛、李康譯,《反思社會學引論》(北京:商務,2015),頁 68。

着實踐形成的一系列隱秘機制。²⁶就此而言,差序政府信任 之所以能在治理實踐中被質性研究捕捉,便在於它很大程 度上是一種實踐中的政治心態。

因此,我們將立足於實踐社會學的研究方法,首先澄清信仰行動者所處的政教關係結構,究明其可能生成的治理實踐狀態。其次,着力於「過程一事件」分析方法,結合過程追蹤法,²⁷收集治理實踐的具體案例,追蹤、剖析差序政府信任的衍變。通過受訪者講述這些事件性過程,總結和理解各樣反映政府信任的重要因素,核心有:一、對不同層級政府的比較和分析;二、關聯性政府想象和感覺效應;²⁸ 三、針對治理實踐展開的行動技術和行動策略。²⁹如此,進一步梳理行動者的政府信任類型,這些不同的政府信任之間會否衍變,若是存在差序政府信任,其是否存在類型差異。最後,通過體會它通過一種甚麼樣的邏輯轉化到另一種邏輯那裏去,或從哪個點出發逐步過渡到其他方向上去的過程性梳理,去探索有否一些規律性的因素導致差序政府信任的產生,並對其中的關鍵機制進行提煉。³⁰蘇北涿城,就是我們選擇開展這項研究的主要田野點。

^{26.} 孫立平, 〈社會轉型:發展社會學的新議題〉,載《社會學研究》2005 年第 1 期,頁 20-22。

^{27.} 比奇、佩德森著,汪衛華譯,《過程追蹤法》(上海:格致,2020)。

^{28.} 不少研究指出,對於地方行動者來說國家很大程度上是他們的想象或感覺效應。項 飆,〈普通人的「國家」理論〉,頁 119-122; Timothy Mitchell, "Society, Economy, and the State Effect", in Aradhana Sharma & Akhil Gupta (eds.), *The Anthropology of the State: A Reader*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6), pp. 169-180。

^{29.} 技術和策略展現行動者參與實踐的觀念動因和主體性。參見孫立平,〈社會轉型:發展社會學的新議題〉,頁22。

^{30.} 渠敬東,〈堅持結構分析和機制分析相結合的學科視角,處理現代中國社會轉型中的大問題〉,載《社會學研究》2007 年第 2 期,頁 206-210。

三、涿城基督徒的政治心態:宗教治理實踐的三種運作與 差序政府信任的衍變

蘇北是中國大陸基督徒最為集中的地區之一,但卻是 宗教社會學關注較少的地區。二〇一五至二〇一六年間, 我們訪問了蘇北,重點在涿城進行了三次各為期一個多月 的田野調查,逐漸「發現」了這座城市基督教的邊緣地帶 屬性。

資料顯示,涿城基督教始於一八八六年,一九四九年之前勤勉耕耘的美南長老會一度讓涿城成為蘇北地區長老會的中心城市;以「大復興」蜚聲的近鄰山東也給涿城重要影響,從青島來的基督徒聚會處、馬莊來的耶穌家庭均在涿城有活動和傳承蹤跡。31這些中西匯通的「大小」傳統共同孕育了以基要主義、敬虔主義為底色的涿城基督教。與全國普同的是,在「三自運動」、「文革」以及「改革開放」等一系列政治節點中,涿城形成了登記教會和家庭教會的分野。據涿城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以下簡稱三自)預估,發展至今全市登記教會與家庭教會合計基督徒約六十萬人。

在宗教分佈呈「南佛北基」格局的江蘇省,³²蘇北一直 以農村基督徒人數增長過多、分佈過密而被憂思,³³一度因 信教者「四多」、「不苦錢」,被視為蘇北不發展問題的縮 影;也曾因遍佈的「私設聚會點」、「自封傳道人」,而被

 ^{31.} 涿城地方誌編纂委員會編,《涿城市志》(北京:中華書局,1994),頁 2118、2122-2123。

^{32.} 張華、薛恒、〈在社會轉型中創新宗教事務管理——江蘇新農村建設中的宗教和諧關係 研究〉,載《中國宗教》2013 年第8期,頁66。

^{33.} 官方公開的數據顯示,二〇一二年蘇北有基督徒 130 萬人,佔全省基督徒人數的 72%, 佔比最高的二〇一〇年,達到了 80%。江蘇省人大常委會民族宗教僑務委員會,〈關於 全省宗教事務管理工作情況的調研報告〉,江蘇省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網站 (http://www.jsrd.gov.cn/zyfb/hygb/1205/201311/t20131121_76158.shtml, 2013 年 11 月 21 日瀏覽)。

致以影響國家安全和社會穩定的疑慮。³⁴因此,蘇北一直是國家施行宗教治理的重點地域。

近年來,一系列「蘇北振興戰略」正在試圖改變蘇北的「落後」面貌,曾經令蘇南崛起的經濟發展和「城市經營」 策略被移植到蘇北,35為基督教發展帶來了契機,然而如何 解決蘇北一教獨大的「宗教生態失衡」問題,也成為了蘇北 振興戰略的一部分。這也意味着,宗教治理從來沒有離開 過這些邊緣地帶的基督徒群體,只是轉換着不同的形式。

涿城作為基督徒較為集中的蘇北中心城市,便是其中的典型代表。當我們與近四十位宗教精英、普通基督徒以及宗教管理幹部進行深度訪談,並進行參與式觀察之後,發現了三種不同的政教關係結構:

-		* *		
序號	教會類型	政教關係類型	主管或接觸部門	邊緣狀態
1	登記教會	正式政教關係	以宗教事務部門為	制度邊緣
			核心	
2	傳統家庭	消極政教關係	以安全主管部門為	社會邊緣
	教會		核心	
3	新興改革	非正式政教關係	以安全主管部門為	試圖走出
	宗教會		核心	邊緣

表 1 涿城的教會類型與政教關係結構

^{34. 「}四多」是指文盲多、老人多、婦女多、病患多。「苦錢」是蘇北方言,辛苦掙錢。信基督教不苦錢,意指信基督教之後沒有賺錢的欲望。張全錄,〈江蘇基督教現狀及發展趨勢〉,載《唯實》2010年第3期,頁83-85。江蘇省社會科學院課題組,〈江蘇省農村宗教狀況及對策研究〉,載《江蘇省社會主義學院學報》2003年第3期,頁7-10。

^{35.} 張鴻雁, 〈城市形象與「城市文化資本」論——從經營城市、行銷城市到「城市文化資本」運作〉, 載《南京社會科學》2002 年第 12 期, 頁 24-31; 王佃利, 〈「經營城市」的新理念及風險迴避〉, 載《中國行政管理》2003 年第 2 期, 頁 44-45。

第一種是正式政教關係,主要存在於宗教事務部門與 登記教會之間。由三自發揮教會與地方行政的橋樑工作, 名義上依循《宗教事務管理條例》、協會章程等政策規章施 行自治,通過人大、政協發揮基督教界的參政議政職能。但 實質上,在江蘇省的制度設計中,三自少數工作人員擁有 事業單位編制,這一方面意味着國家意志可以通過制度渠 道進入教會之中,另一方面也意味着登記教會處在了國家 制度安排的邊緣狀態,要為有限的制度資源進行競爭。

第二種是消極政教關係,主要存在於安全主管部門與傳統家庭教會之間。由於傳統家庭教會一貫反對向三自登記立場,歷史上發生了多次橫暴治理事件,宗教精英對地方行政存在明顯不信任,總是慣於「逃避」地方行政的接觸和管理;而在國家宗教管理政策未能有重大突破的情勢下,地方行政對在三自之外,設立非登記教會的制度渠道亦頗為消極。為此,在安全主管部門偏向剛性的接觸下,傳統家庭教會進一步走向了社會邊緣狀態。

第三種是非正式政教關係,主要存在於地方行政與新 興改革宗教會之間。雖然改革宗教會亦是反三自立場,並 且也主要是由安全主管部門進行接觸,但由於涿城改革宗 教會發展迅速,在全國有一定影響力,擁有走出社會邊緣 的信仰動力和社會行動,因此安全主管部門採取了偏向溫 和的管理方式。同時這些具有新興階層背景的宗教精英, 在應對治理時敢於通過各種社會關係進行斡旋和協商,從 而與地方行政之間形成了一種互相默認的非正式政教關係。

不過,在分析了不同的宗教治理案例,詳細梳理了他們講述的「過程-事件」之後,我們發現這三種政教關係, 運作起來的時候會呈現出不同的「實踐增量」,並衍變出不同類型的差序政府信任。

正式政教關係的非正式運作:「上強下弱」的政府信任與制度型差序政府信任的深化

案例介紹:建不完的城關堂36

宗教政策恢復後,地處涿城市中心的城關堂一直試圖申請重建,但遲遲未能獲得市政府支持。在二〇〇四年的城市中心更新改造計劃中,城關堂總算迎來了重建的契機,並名列市重點工程。市政府對教堂重建工作十分重視,一方面,市委書記親自批示,免費劃撥土地 5.83 畝,予以提質擴容,由分管副市長督辦工程進度,着力減免地方性建設税費。另一方面,面對教堂需自主籌資 1,000 萬的資金困難,市政府委託一房產公司參與教堂共建工作,由該公司難介,政府委託一房產公司參與教堂共建工作,由該公司難資 450 萬作為項目啟動費用。對此,有不少信徒認為,這突如其來的重建工程與新任市委書記的母親是基督徒有很大關係,其人正在涿城某登記教會聚會。

但是這座教堂卻一建建了十年,並且至今沒有完全完 工。受訪信徒們對此的形容是內憂外患。

內憂方面,先是中途出任城關堂主任牧師的魏觀誠,在 教堂主體澆築完成之後,以造價過高為由,撕毀與乙方的建 設合同,將牆體裝修和設備安裝工程轉包給了一些小工程 隊,在缺乏專業監理的情況下,導致教堂驗收不合格。後 是,一位縣城來的牧師出人意料地出任市三自主席,他兼任 城關堂主任牧師後,不僅在重建工作中毫無作為,反而在宗 教團體和教堂管理中一人獨斷、中飽私囊,而在不斷有人 到宗教局、市政府「上告」的情形下,這位三自主席卻穩坐 主席台、巋然不動。面對建不完的教堂與告不下來的主席,

^{36.} 綜合自涿城市民宗局負責幹部方仙來 (2016 年 7 月 25 日) 、城關堂穆雲天牧師 (2016 年 5 月 27 日) 、林慎之同工 (2016 年 6 月 5 日 、8 月 13 日) 等訪談記錄。

信徒們議論紛紛,認為社會上有腐敗,教會中也有腐敗,埋怨宗教部門任人唯親,牧師們為爭編制擠破腦袋云云。

外患方面,市政府為了盡快促成教堂重建,對教堂周邊的「釘子户」執行強拆,結果住户將教堂一同告上法庭,教堂敗訴,鬧得滿城風雨。更加雪上加霜的是,市政府委託參與教堂共建工作的房產公司竟是官商勾結的產物,他們資金鏈斷裂之後被轉賣給一家中央直屬的房產公司,新來的企業主要求停止共建工程,並聲稱要與教堂共享行政樓臨街房的開發權……

案例分析

組織社會學研究指出,中國國家治理當中存在名實並行的問題,上級名義上的正式制度,下級在實質執行的時候常常會出現非正式運作的問題。37而地方社會的行動者對這種非正式運作的不滿,被很多研究認為是差序政府信任形成的重要原因。38從重建城關堂的案例看來,地方行政與登記教會的正式政教關係在實踐起來之後,也出現了非正式運作的問題。一方面,市政府重建城關教堂的利好政策,沒有被合理執行,出現了私人化運作;另一方面,在三自和教堂的人事任命上出現了一些灰色空間,以至一系列決策執行失誤導致了教堂重建工作的滯後。

因此,在受訪人講述、評論重建城關堂的事件當中,我們觀察到這群制度邊緣的行動者的差序政府信任衍變過程,並且在一些群體當中出現了制度型差序政府信任。具體而言有如下特徵:

^{37.} 周雪光,〈從「黃宗羲定律」到帝國的邏輯:中國國家治理邏輯的歷史線索〉,載《開放時代》2014 年第 4 期,頁 108-132。

^{38.} 相關研究綜述見呂書鵬,〈差序政府信任:概念、現狀及成因〉,頁 148。

首先,對「上級」感恩與權威性信賴的激發。一位老同工談及城關堂重建工程時指出「文革時基督教是受迫害的,現在走上了高速公路」。39可以說,不管是例外狀態還是常規狀態下,處於制度邊緣的基督教行動者是很難享受到制度恩寵的,城關堂重建工作也因此屢遭阻力,但市政府在城關堂重建工作中的大開綠燈、配給制度紅利,似乎激發了基督徒對「上級」的感恩與權威性信賴。當然他們也會對這些利好政策進行關聯性想象,例如有不少人認為重建工程與時任市委書記的母親是基督徒有很大關係。40大概也是有此因由,當三自與教堂建設出現困境的時候,他們也是試圖到宗教局、市政府上訪解決問題,以致一位宗教幹部抱怨「天天干你們宗教的事情,你們天天來找我」。41

繼而,「上強下弱」的差序政府信任開始衍生。如果説正式政教關係的非正式運作是一個黑箱,那麼基督徒們在描述這個黑箱的過程中,「上強下弱」的差序政府信任便被生產出來,並且基督徒們時常會把一些接近或具有官員特徵的個人比附為政府,並置入自己的信任邏輯之中。他們發現「社會上有腐敗,教會中也有腐敗」,而相較三自中那些像官員的宗教領袖「宗教幹部還熱心一些,說一些實際的事情」。42不過在教牧人員任命中,他們發現宗教事務部門也不可靠,「有人看到魏牧師經常和局長一起吃喝」,「主席的位置是花錢買來的、搶來的」。43市政府雖然配給教堂有眾多制度紅利,但在建堂事件中也有不少「官商勾結」的

^{39.} 城關堂林慎之同工訪談記錄, 2016 年 8 月 13 日。

^{40.} 對此,教會上層的宗教精英顯然比較清醒:「建教堂跟市委書記可能有點關係,但不是主要關係,建教堂不是私人問題,市委不是一個人說了算,主要是共產黨的政策問題,他們需要形象工程。| 南巷教堂劉牧師訪談記錄,2016年8月14日。

^{41.} 方仙來訪談記錄, 2016年7月25日。

^{42.} 登記教會同工林姊妹訪談記錄,2016年5月28日。

^{43.} 城關堂信徒謝弟兄訪談記錄,2016年6月1日。

污點,以致在調查中我們經常被問詢「涿城的事情,省政府、省兩會肯定知道,怎麼也不來管管」,44顯然懷有更上級權威來介入的期待。而處於下一級的政府就顯得更加不正規,聯想到給重建城關教堂帶來困境、給教會帶來混亂的魏覲誠和現任三自主席都是讀了點神學的「農村知識青年」,農村基層政權在他們眼中便更不值得信賴,認為「村長讓村民選舉,看似民主,但真正選上去的不見得是好人」。

最後,制度邊緣的制度型差序政府信任深化。談及當 前困境的出路,不少宗教精英十分強調完善制度、執行中 央政策的重要性。或許在這些處於制度邊緣的基督教行動 者看來,中央政府作為最大的正式制度生產者是值得信任 的, 這使得他們「上強下弱」的邏輯當中又出現了制度型差 序政府信任的深化。一位宗教精英指出:「國家層面對宗教 的認識是非常高的、宗教工作會議之後、習總的講話、我就 拿出來研究他……地方領導跟中央的理解還不一樣,一個 地方領導真要理解這種情況,工作不會做不好,中央高層 有這種聲音,為其麼不去做,要把宗教工作方法當作地方 重要工作考慮……現在國家層面工作監督(行政監督)、法 律監督(條例)都已經完備了,現在關鍵是宗教的內部監督 問題。|46一位對重建工作參與頗多的同工則談到:「中華 人民共和國是一個法治國家,這些規定在教會裏面形同虛 設。真正好的牧師,按照現在宗教政策,走三自愛國道路也 是可以的。你説現在這些牧師,宗教在目前來説存在着問 題。|47在他看來,儘管當前的意識形態是無神論,但契約

^{44.} 城關堂信徒胡姊妹訪談記錄,2016年6月1日。

^{45.} 林慎之訪談記錄, 2016年8月13日。

^{46.} 穆雲天訪談記錄, 2016年8月13日。

^{47.} 林慎之訪談記錄, 2016年8月13日。

精神也是基督教的核心,牧師不遵守契約,也是導致重建 工作出現問題的源頭之一。這大概也是他們認為所信仰的 基督教與中央制度可以互相契合的地方。

不過,客觀來說,這「建不完的城關堂」的最根本因由 在於這些制度邊緣的行動者缺少足夠的財力來建設如此宏 大的教堂,申言之,這些剛剛從「四多」開始轉型的登記教 會,其實並沒有充裕的資金來迎合市政府宏大的「形象工 程」構想。這使得這些牧師在建堂工程中或試圖開源節流, 卻觸犯了國家法律,或接受地方政治掣肘,卻違背了教會 自治原則,乃至一步步促使建堂工程陷入困境的背景下, 各種流言蜚語頓生,成為差序政府信任衍變的培養皿。

消極政教關係的隱秘化運作:從「中央和地方均不信」到逆反型差序政府信任的糾結

案例介紹:「老運動員」的「隱形壁壘」48

朱彼得自稱「老運動員」,儘管他的葡萄園教會已經處於衰落當中,但作為當地家庭教會的起源,一直是安全主管部門的重點治理對象。談起今夕治理對比,他談到過去都是運動式的,聚會場所經常被清場、聚會用品被沒收,大家則是「攆就跑,抓就蹲,老老實實跟綿羊似的」。如今的治理「都是有依據的,宗教局好像是他們後合,他一説抄誰家,馬上公安局就過來」,但作為重點受關注人員,他時常遭遇「隱形壁壘」。有兩件事讓他記憶深刻。

第一件事,是他計劃去香港參加活動,要辦理《港澳通 行證》,辦事人員告訴他,他不准出境。後來朱彼得找主管 部門理論,結果被告知,他能出境,但需要派人跟着他。

98

^{48.} 綜合自朱彼得三次訪談記錄,分別為 2016 年 1 月 31 日、8 月 11 日、11 月 25 目。

第二件事,是他開設了一個神學班,有一年畢業典禮辦得比較大,還請來了一位海外神學院院長。不想典禮剛開始,主管部門便包圍了現場。他們立刻讓這位院長從後門離開,才未使事件擴大化。

在多次互動後,朱彼得開始清楚壁壘的邊界何在:聯繫 海外是紅線;不搞大型活動,要搞必須上報;葡萄園教會沒 落了,要控制教會反彈。

但讓他感到仍有希望的是,中央宗教政策似乎在好轉。 近年「中央」派了「于建嶸、劉澎」等到各地了解家庭教會 情況,探索不通過三自直接納入管理的渠道。而北京一些家 庭教會領袖主張「浮出水面」,通過法治化、制度化的渠道 爭取合法地位。他還在互聯網上發現「習近平在某處講話要 發揮基督教的正能量,為和諧社會作貢獻」。

在又經歷了一次主日學培訓被衝擊之後,朱彼得決定「打官司」維權。他從北京請來的律師非常強勢,論辯時「句句咬他們」。而針對不准給予辦理《港澳通行證》,他也聲稱要起訴主管部門,讓對方知道自己「不是素丸子」。這兩次維權產生了一定效果,主管部門承認執法程序不合法,把沒收物品退回了一半,但對案件重新審理後,依然判定培訓為「非法聚會」。後來朱彼得的通行證辦出來了,但在通關的時候又被卡住了。

朱彼得最近收到一份調查問卷,詢問對納入管理的態度,因為他對許多省份正在推進的「五進五化」很擔心,49 所以回覆問卷道:「我的打鉤是接受政府依法管理,不接受 『三自』管理。但是為了防止『五進五化』進來,我在後面 打了括弧,注明只要不違反聖經信仰原則。|至於會否繼續

^{49. 「}五進」:一、政策法規進教堂;二、健康醫療進教堂;三、科普文化進教堂;四、扶持幫困進教堂;五、和諧創建進教堂。「五化」:一、宗教當地語系化;二、管理規範化;三、神學本土化;四、財務公開化;五、教義適應化。

維權,朱彼得認為「打官司這條路走不通……前不久北京有個基督徒律師被判刑了。大概也是因為我們國家堅持無神論,不信上帝吧,大方向不會變 | 。

案例分析

有學者認為,中國國家的宗教治理工作大多採取法制 一行政化的治理模式,但是距離真正的法治化還有相當大 的距離。50對於非登記教會的治理則更是如此,由於沒有明 確的法規可以依據,沒有宗教團體可以發揮制度中介作用, 在「穩定壓倒一切」的地方政府那裏,就更傾向採取行政化 方式推行治理。同時,正如孫立平指出,中國基層政府的行 政實踐當中隱藏着眾多隱秘機制,其權力運作具有微觀化、 非公開性特徵。51涿城的消極政教關係即是如此,在實踐狀 熊下,這種消極政教關係出現了隱秘化運作取向,有很多 不能明説的「隱形壁壘」藏蟄期間,而傳統家庭教會「挑澼 統治」的取向與社會邊緣狀態,進一步助長了這種治理的 隱秘化程度。但很值得關注的是,消極政教關係的隱秘化 運作,間雜着社會邊緣的國家想象,促使作為「老運動員」 的朱彼得萌生了差序政府信任,只是這種信任又很快轉變 為逆反型差序政府信任。從他的講述中,大致可以分解出 衍變的三個階段性禍程。

第一階段,基要信仰、橫暴記憶與「中央和地方均不信」。從神學上來說,朱彼得有明確的聖俗二分的基要主義 取向,談及世俗政權他總是強調「不相干的、撒但的國、是 不了解神的」,52擁有一種從信仰立場上的與世俗國家的總

^{50.} 李向平, 〈「社團」與「法人」的雙重建構——當代中國宗教政策與管理制度改革路線圖〉, 載《上海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5年第2期,頁2。

^{51.} 孫立平, 《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頁 352。

^{52.} 朱彼得訪談記錄, 2016年1月31日。

體性疏離感;其次,從被橫暴治理的記憶講述中可以看出, 朱彼得對地方行政是極不信任的,而他也很清楚這種橫暴 治理是源於中央宗教政策的不允許,以致他在訪談過程中 不自然地會流露出謾罵、背後議論等「弱者的武器」般的姿 態表達他的憤懣之感。因此,他的政府信任初始類型應當 被歸屬為「中央和地方均不信」。

第二階段,隱秘化運作與「中央信任」的萌動。在地方 治理沒有秩序創新,只是轉而採取隱秘化治理的情勢下, 朱彼得感到處處受束縛,顯然他對地方政府的信任沒有明 顯改觀,但是他的「中央信任」已經有所改變。誠如有研究 發現,在社會邊緣的行動者那裏,中央是一個寬泛的概念, 除了明確的中央元首、黨政機關之外,也會把來自北京的 著名科研單位、新聞資訊,乃至於小道消息都想象為靠近 中央核心的管道。53朱彼得也是如此。家庭教會界流傳的北 京學術機構調研、宗教政策調整的傳言、領導人講話、都幫 助朱彼得孕育一種 「善意中央」 想象, 並飽含着宗教政策持 續開放的期待。一些全國性宗教精英「浮出水面」的號召, 則讓他更進一步覺知自己「本來就沒有顛覆政權,沒有不 可見人的事情 | ,54於是採取不再挑避的策略,其至敢於採 取「依法抗爭」的社會行動。而「依法抗爭」作為相對剝奪 者藉助中央政策、法律來抵制地方行政的社會行動,本身 就是一種在中央認同基礎上的抗爭手段。55這也意味着不管

^{53.} 景躍進,〈中國的「文件政治」〉,載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編,《公意的邊界》(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頁140-141。

^{54.} 朱彼得訪談記錄,2016年8月11日。需要注意的是,儘管發出「浮出水面」號召的是 改革宗精英,但調研中發現地方傳統家庭教會往往會從自己的信仰立場和處境出發理 解這些非本宗派的聲音。

^{55.} Kevin J. O'Brien, "Rightful Resistance", World Politics 49 (1996), pp. 31-35; Lianjiang Li & O'Brien, "Villagers and Popular Resistance in Contemporary China", pp. 28-61; 于建嵘,《抗爭性政治:中國政治社會學基本問題》(北京:人民出版社),頁 78。王軍洋、金太軍,《「依法抗爭」的效力與邊界——兼議農民抗爭研究的走向》,載《社會科學戰線》2016 年第 1 期,頁 166-173。

是在觀念層面,還是在行動層面,朱彼得的「中央信任」 已經有所萌動。

第三階段,社會邊緣的逆反型差序政府信任糾結。在 訪談的過程中,我們也可以明顯感覺到,他的「中央信任」 並不穩定。儘管朱彼得感覺國家正在不斷釋放有利於非登 記教會的政策信息,但通過非三自納入國家管理的渠道又 遲遲未至,而他對臨近省份的「五進五化」會否蔓延到涿城 也很是擔心,懼怕這將是一個覆蓋全國的宗教政策,對「善 意中央」的臨在愈來愈沒有耐心。特別是省思了自己「依法 抗爭」,依然是「非法聚會」之後,聯想到基督徒維權律師 的境遇,他一定程度上又開始懷疑傳言是否準確,國家的 法治、政策是否可靠。然而,要改變目前的社會邊緣和非法 狀態,又不得不信任中央。一定意義上說,這種對中央孱弱 而又糾結的信任,也是一種差序政府信任,可謂之為逆反 型差序政府信任。

或許對於普通人來說,隱秘化運作是整個中國國家的 重要特徵,而不僅僅限於地方行政,這大概是這一社會邊 緣的逆反型差序政府信任產生的重要因由。

3. 非正式政教關係的正式化運作:反差序政府信任與策略型差序政府信任的閃現

案例介紹:香柏書院被取締事件56

項天樂曾是一國企員工,年輕時「混社會」,「浪子回頭」信了基督教,後來創立了走改革宗路線的迦密山教會, 二〇〇八年辭職做了主任牧師。大概緣於改革宗積極介入 世俗的神學立場,以及教會對經營社會關係的擅長,他們

^{56.} 綜合自迦密山教會主任牧師項天樂 (2016 年 2 月 2 日、5 月 8 日)、長老陳飛 (2016 年 5 月 16 日、5 月 26 日) 訪談記錄,與聽證會有關的內容均出自《繡山區文教體局教育行政執法聽證會筆錄》 (2015 年 11 月 11 日)。

可以實踐着自己的「文化使命」。幾年內連續開出新堂會,成立長老會開啟「建制化」,開展了多項公益服務,甚至還開辦了一家名為香柏書院的基督教教育學校。面對這位家庭教會的「新勢力」,主管部門大隊長每幾個月就要請項天樂喝茶、吃飯。但在項天樂看來這並不是壞事,他認為這能讓雙方增進相互了解、協商各自底線,甚至教會遇到困難的時候,還曾找主管部門解決過問題。

但在香柏書院被取締事件中,項天樂找關係的辦法行 不通了。

香柏書院創辦於二〇〇八年,截至二〇一五年有幼兒和小學生近九十名,主管部門一直默認這所學校的存在。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繡山區人民政府、文教體局、消防隊、公安分局、街道辦事處以及主管部門的二十餘人到香柏書院聯合執法,九月二日教會收到了繡山區文教局的《停止辦園通知書》,並聲明若有異議可以申請聽證。

取締事件甫一發生,項天樂便聯繫了主管部門,但被告知「不是我們的事兒」,而文教體局的熟人告訴他們「我們也不想管,是上面壓着我們弄的」。在得知這是剛剛從部隊轉業的繡山區副區長督辦的工作,並且項天樂與區長見面的請求被拒絕之後,教會認為只有「打官司」——申請聽證會這一條路可以走了。

但在律師的選擇上,項天樂十分審慎:一方面,不希望 給地方行政留下「鬧事者」的印象;另一方面,要熟悉家庭 教會的維權邏輯,既能平息事態,又能在事後維持正常聚 會。幾番周折,他選擇了一位北京律師,項天樂對他的評價 是思路清晰、為人柔和。

十一月十一日,聽證會在繡山區文教體局舉行。按照項 天樂的說法是:「文教局被辯駁得體無完膚,非常狼狽地退 場……執法者居然不懂法。|

雙方辯論的焦點在於,迦密山教會有沒有「辦園」權利。 文教體局認為依照教育部《幼兒園管理條例》等相關法規, 香柏書院是無證幼兒園,聯合執法作出「責令停止辦園」的 行政處罰,事實清楚、適用法律正確。迦密山教會的委託律師則以現有的基督教教育體系和學生名單,舉證香柏書院是 一所面向內部的宗教教育學校,屬於「宗教信仰自由」範疇, 而不是文教體局管轄的世俗教育範疇。同時,國務院並沒 一大之教體局管轄的世俗教育範疇。同時,國務院並沒 ,也沒有法律條文明確規定宗 教學校的認定標準,故而,香柏書院不需要登記註冊。文教 體局似乎對這些宗教方面的法規毫不知情,一時間不知所 措,甚至無法回應。進而在律師要求拿出「執法依據」和「啟 動程序」的追問下,工作人員拿出了一張形似領導指示的材 料試圖作為舉證,但左右踟躕,最終沒有出示。

項天樂在聽證會最後陳詞道:「如果文化教育體育局不依法行政,一意孤行地干涉公民、選民的信仰自由,香柏書院、學生家長及迦密山教會定將窮盡一切法律手段維護自身的合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行政復議、行政訴訟、媒體公開、輿論監督、聯繫和要求人大代表提出質詢案、成立特別問題調查委員會甚至是罷免案。這是聽證會,這是宗教學校的事實,就永遠不能迴避,江澤民總書記説宗教問題無小事,既然這是一個宗教問題,你們教育部門在處理這個問題時,應該謹慎。香柏書院這個處罰結果,很不公平。

聽證會之後,香柏書院又繼續在「睜一隻眼閉一隻眼」 的狀態中得以存留,項天樂認為是他最後散佈的那些話讓 對方害怕了。同時,他也更加希望安全主管部門能繼續管理 他們。事實上,在取締事件發生之前,有高層級政府部門曾 為即將於九月七日在涿城舉辦的全國改革宗大會找過項天 樂,希望能夠提供會議名單,並旁聽會議,項天樂拒絕了, 結果這個會議也遭遇了聯合執法。但項天樂認為取締事件 和全國改革宗大會應該沒有直接聯繫。

案例分析

相較同屬於非登記教會的葡萄園教會來說,迦密山教 會擁有走出社會邊緣的信仰動力和社會行動, 他們不僅開 展公益服務、興辦基督教教育學校等進取型的發展策略, 也因着擁有較為明顯的社會資本和靈活的交往策略,他們 得以與地方行政,尤其是安全主管部門建立了基於人情和 協商互動的非正式政教關係。然而,地方性的非正式關係 是極不穩定的,它可以在非正式與正式之間自如切換,特 別是在上級政府統轄權介入低層級政府(部門)治理權的 情勢下,很容易往正式化的剛性方向發展。57宗教治理則由 於觸及意識形態的特殊性,更容易在「政治」顧慮的關照 下,實現非正式政教關係的正式化運作。為此,在副區長, 甚至很可能是更高層級部門的授意之下,地方行政採取了 「宗教治理非宗教化」的治理策略,對香柏書院推行了看 似十分正式的聯合執法。在講述「取締香柏書院 | 事件的過 程中,我們也可以發現行動者實際上導循的是特殊信任邏 輯,並目持有反差序政府信任立場,但在一些適當的契機 面前又閃現出了策略型差序政府信任。其衍變過程具有以 下三個特徵:

一、非正式政教關係與「近強遠弱」的特殊信任邏輯。 非正式關係是一種基於人情關係的特殊信任關係,其信任

^{57.} 周雪光,《中國國家治理的制度邏輯:一個組織學研究》(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7),頁 18-19。

半徑擁有差序性的「近強遠弱」特徵。58此故,在地方行政有較大自主權,基督教行動者又「深諳人情」的非正式政教關係情境中,項天樂們自然形成了「近強遠弱」的特殊信任邏輯,以致在「取締事件」發生的第一時間,便聯繫了最為熟悉的主管部門,並開掘近在身邊的政府資源、尋覓關係渠道嘗試協商。而在溝通無效,非正式關係已經呈現出剛性取向,只能通過「打官司」解決的時候,他們依然在律師的選擇上十分謹慎,不像葡萄園教會那般請一個「句句咬他們」的律師,時刻注意不要得罪處於同一地方社會的地方政府,不破壞這種特殊的信任關係。

二、正式化運作的地方空間與策略型差序政府信任的 閃現。儘管地方政府憑據十分正式的教育法規來取締香柏 書院,但在聽證會過程中,項天樂們發現他們的對手不僅 對宗教政策法規毫不知情,而且也沒有合法的程序啟動依 據。換言之,這種看似十分正式的治理實踐,依然帶有不規 範性,甚至是靈活性的地方空間。59因此看到這些破綻的項 天樂便在最後陳詞中,訴諸更為正式的中央制度、更為威 嚴的法律規範、更為權威的中央領導話語來應對這些看似 正式化的地方規則,一定程度上表達了差序政府信任。不 過正如蕭鳳霞指出,地方行動者時常需要在無常多變而又 無所不包的國家秩序中確立自己的正當地位,很多時候人 們裝做認同中央的表象,只是為自己獲得運作空間的一個

^{58.} 韋伯著,康樂、簡惠美譯,《中國的宗教:儒教與道教》(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0) ,頁 312-313;Francis Fukuyama, "Social Capital, Civil Society and Development", *Third World Quarterly* 22 (2001), pp. 7-20。

^{59.} 據對學生家長訪談顯示,聯合執法部門已在現場看到香柏書院是一家擁有小學部的學校,但是他們似乎對行為主體已經觸及義務教育法的小學部置之不理,僅對無證辦幼兒園進行執法,似有敵山震虎、大事化小、選擇性執法的嫌疑。「有幾個人看到了,還邊走邊說,還有一年級、二年級,你還玩小學,你們行嗎?」學生家長李弟兄訪談記錄,2016年5月13日。

精明策略。⁶⁰就此而言,這種差序政府信任是策略型差序政府信任。

三、走出邊緣的感覺效應與反差序政府信任的底色。如 果說改革宗的「文化使命」,賦予了迦密山教會通過構建 「健康教會」、公益慈善、興辦基督教教育學校等方式進行 社會再生產,走出社會邊緣的信仰動力的話。那麼他們所 處非正式政教關係網絡,似乎已經讓他們產生了走出邊緣 的感覺效應,並形成了一定的反差序政府信任。

他們因為給社區居民提供健康檢查、理髮、助老助困等公益服務,多次收到社區送來的錦旗,從而發出了「社區這些女的是真的好」的感歎,並對建立社區型教會和慈惠事工更有信心。與安全主管部門長期「可商可量」的互動關係,也讓他們感受到了在「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中教會得以發展壯大、翻轉城市的可能,以至於他們絲毫不去懷疑主管部門是否曾主動、或在更高層級部門的統轄下默默參與了取締,甚至在聽證會之後依然篤定能「希望國保問,因為國保跟我們熟悉……宗教局不懂家庭教會」。61

而對於看起來作為上級的副區長,在「取締事件」之後 則更加明確那是一個既「不近人情」,又「不懂宗教、不懂 法」的長官。至於「遠在天邊」的中央、黨,他們則始終認 為是一個應該被教會「光照」影響的對象,並對懸掛國旗、 基督徒入黨等話題持否定性態度。這也更加驗證了,項天 樂聽證會的最後陳詞是一次閃現的策略性中央信任表達, 反差序政府信任才是他們的政治心態底色。62

^{60.} Helen F. Siu, "Cultural Identity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in South China", *Daedalus* 122 (1993), pp. 19-43.

^{61.} 項天樂訪談記錄, 2016年5月8日。

^{62.} 不過很多研究表明,這種與地方政府更親近,與地方政府接觸、協商愈多愈容易產生信任的反差序政府信任,在全球化社會,尤其美國社會是非常普遍的。那麼,這種由美國舶來,卻嵌入在中國地方社會的改革宗行動者產生反差序政府信任,似乎也是合

四、結論與討論:「被統治的藝術」與「被縫合的邊緣地帶」

有定量研究曾將中國民眾對中央政府、執政黨、中央領導人、核心政治機構等的高度政治支持,視為中國「政體韌性」的重要標誌。63但是當我們運用實踐社會學的研究方法,仿效新近的政治學研究,從中央國家機關以下的次國家(subnational)層面來剖開這個後發展國家,64像中國史學者一般,嘗試從「周邊」的、邊緣的視角來觀看這個古老社會,65便會發現這所謂「政體韌性」背後的多重棱鏡。我們的差序政府信任衍變研究,或許就是其中的一重棱鏡。

在蘇北涿城的基督徒中間我們發現,在正式、消極、非正式這三種靜態的政教關係結構當中,行動者並不會表達出明確的差序政府信任,有的是「中央地方均不信」,有的甚至還是反差序政府信任。但是一旦國家治理開始運轉,「實踐的增量」便會顯現,在實踐的緊迫性面前,差序政府信任的衍變,不同類型的差序政府信任便可以被研究者識別出來。

對於處在制度邊緣的登記教會信徒來說,他們寄以厚望的正式政教關係出現了非正式運作,在圍觀「制度黑箱」的過程中,「上強下弱」的差序政府信任被生產出來,部分精英出現了制度型差序政府信任。對於處在社會邊緣的傳統家庭教會宗教精英來說,消極政教關係出現了隱秘化運

乎情理的。Tyler Schario & David M. Konisky, "Public Confidence in Government: Trust and Responsiveness", *Public Policy Publications* 09 (2008), pp. 1-5。

Wenfang Tang, "The 'Surprise' of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in China", American Affairs 09 (2018), pp. 101-117.

Imke Harbers, "Taxation and the Unequal Reach of the State: Mapping State Capacity in Ecuador", Governance 28 (2015), pp. 373-391.

^{65.} 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編,《從周邊看中國》(北京:中華書局,2009);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3);楊奎松,《「邊緣人」紀事:幾個「問題」小人物的悲劇故事》(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6)。

作,在衝撞「隱形壁壘」的過程中,他從一個「中央與地方 均不信」的「逃避統治者」,成為孱弱而又糾結的逆反型差 序政府信任的依從者。而對於嘗試走出社會邊緣的新興改 革宗教會精英來說,他苦心經營的非正式政教關係出現了 正式化運作,在「文化使命」可能遭遇取締面前,他的反差 序政府信任中又閃現出了策略型差序政府信任。

為此,我們可以進一步驗證差序政府信任在基督徒中的真實性問題:在國家治理結構處於靜態的情況下,基督徒的差序政府信任不一定具有真實性,但國家治理結構一旦運轉起來,差序政府信任便具有了真實性,只是會有類型上的差異。大概正是這種被捲入的衍變以及類型上的差異,導致了基督徒的差序政府信任顯著低於其他宗教信仰或無宗教信仰者,但基督徒絕不是差序政府信任的例外者。

同時,我們通過差序政府信任衍變的梳理,或許可以 為差序政府信任的維持機制提供一個新解釋。這些邊緣地 帶的行動者雖然對官僚組織制度、國家治理邏輯沒有專業 性認知,但他們是真實地生活在受中央、上級權力委託進 行地方治理的權力交往脈絡當中的,在這些地方代理人或 偏移上級政策、或隱秘運作、或靈活執行的行政技術作用 下,行動者很快就覺知或想象着中央是正式制度的權威, 中央是政策開放的希望,中央是可以策略性依傍的對象, 這也使得在他們不管原初持有何種政府信任的情境下,差 序政府信任都不得不被生產出來。故此,就國家治理而言, 差序政府信任最為關鍵的維持機制是官僚組織制度中的 「委託一代理」結構,66一旦國家治理結構開始運轉,地方 行動者的差序政府信任就會被生產出來。

⁶⁶ 周雪光,《中國國家治理的制度邏輯》, 頁 22-29。

不過,這是否也意味着對於那些「接受統治」的行動者,特別是那些試圖「逃避統治」卻又「無處可逃」的行動者來說,那個作為中國「政體韌性」標誌的、作為中國人獨特政治心態的差序政府信任,其實只是一種「被統治的藝術」的文化心理折射?⁶⁷

誠然,我們需要承認,二〇一五和二〇一六年是一個已經屬於過去的橫截面,因為在國家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的改革中,那些國家與社會的邊緣地帶治理、中央與地方的「委託一代理」結構均出現了諸多變化。特別是近年來,為了應對國家治理模式中的上下級張力與基層政府靈活性、彈性不足的問題,地方政府運行的合規性、精細化、標準化、透明化程度被大大強化;而為了防範社會風險,地方政府愈來愈慣於行政「借道」社會,也即通過由政府派生出來的社會組織來施行社會治理。68

作為嵌入在國家治理體系之中,又帶有高度意識形態 敏感性的宗教治理則更是如此,有很多跡象表明那些邊緣 地帶的縫隙已經日漸被「縫合」起來了。在現實中本文述作 的那些研究對象亦已經發生了諸多變故或變遷。但是如今 回望那些涿城基督徒的橫截面,仍然具有十分重要的擴展 性意義。一則,差序政府信任對於中央或廣義的上級政府 來說是重要的政治資產,69也是衡量政策創新「機會窗口」 的重要指標。儘管當時臨近省份已經發生引起高度關注的 政教失諧事件,但普通如涿城這般的地方邊緣行動者依然 更願意「盼望」那個看似正在來臨當中的「善意中央」。申

^{67.} 宋怡明著,鐘逸明譯,《被統治的藝術:中華帝國晚期的日常政治》(北京:中國華僑 出版社,2019)。

^{68.} 史普原、李晨行,〈派生型組織:對中國國家與社會關係形態的組織分析〉,載《社會學研究》2018 年第 4 期,頁 56-83; 黃曉春、周黎安,〈政府治理機制轉型與社會組織發展〉,載《中國社會科學》2017 年第 11 期,頁 118-138。

⁶⁹ 李連汀,〈差序政府信任〉, 百 112。

言之,他們縱然曾懷有糾結或策略轉圜,但他們應該十分清楚,除了心中的神聖者之外,只有「中央」才最可資信賴、期待和依傍。此故,我們可否省思,如果後來的宗教政策調整造成了行動者的「中央信任」流失,那麼這種調整是否應該被重新評估,以免錯失更多的政策「機會窗口」?二則,那些多樣化、技術化的邊緣地帶治理,那些各有不同的邊緣狀態或許也能啟示中國基督徒更審慎地審視自己的處境?是否應該摒棄那些「基督教王國」式的幻想,更多地以拓荒的「異鄉客」姿態,70在現代性的洪流當中實踐一種「在邊緣的道成肉身」(marginalized incarnation),71因為這似乎才是基督徒「本於土、歸於塵」的常態,抑或是一種「上帝之痛」的常態。72

作者電郵地址: clozeshaw@gmail.com

^{70.} 侯活士、威廉姆著,賀志勇譯,《異鄉客:基督徒的拓荒生活》(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3)。

Justo L. Gonzalez, The Changing Shape of Church History (St. Louis, MO: Chalice Press, 2002), pp. 153-154.

^{72.} 北森嘉藏著,洪亮編,湯愷杰譯,《上帝之痛的神學》(香港:道風書社,2021)。

中文書目

- 于建嶸。《抗爭性政治:中國政治社會學基本問題》。北京:人民 出版社, 2010。 [YU Jianrong. *Contentious Politics: Fundamental Issues in Chinese Political Sociology*.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0.]
- 比奇、佩德森。《過程追蹤法》。汪衛華譯。上海:格致出版社, 2020。[Beech, Derek & Rasmus Brun Pedersen. *Process-Tracking Methods: Foundations and Guidelines*. Translated by WANG Weihua. Shanghai: Geshi Publishing House, 2020.]
- 王佃利。〈「經營城市」的新理念及風險迴避〉。載《中國行政 管理》2003 年第 2 期。頁 44-45。[WANG Dianli. "The New Idea of City-marketing and the Risk-avioding". *Chinese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03 issue 2. pp. 44-45.]
- 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杭州:浙江人民 出版社,2013。[Wang Mingke. *Hua xia bian yuan: li shi ji yi yu zu qun ren tong*. Hangzhou: Zhe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3.]
- 王軍洋、金太軍。〈「依法抗爭」的效力與邊界——兼議農民抗爭研究的走向〉。載《社會科學戰線》2016 年第 1 期。頁 166-173。[WANG Junyang & JIN Taijun. "'Yi fa kang zheng' de xiao li yu bian jie: jian yi nong min kang zheng yan jiu de zou xiang". *Social Science Front* 2016 issue 1. pp. 166-173.]
- 北森嘉藏。《上帝之痛的神學》。洪亮編。湯愷杰譯。香港:道 風書社,2021。[Kitamori, Kazoh. *Theology of the Pain of God.* Edited by HONG Liang. Translated by TANG Kaijie. Hong Kong: Logos and Pneuma Press, 2021.]
- 史普原、李晨行。〈派生型組織:對中國國家與社會關係形態的組織分析〉。載《社會學研究》2018 年第 4 期。頁 56-83。 [SHI Puyuan & LI Chenxing. "Derivative Organization: An Organizational Study of State-Society in China". *Sociological Studies* 2018 issue 4. pp. 56-83.]

- 布爾迪厄、華康得。《反思社會學引論》。李猛、李康譯。北京: 商務出版社,2015。[Bourdieu, Pierre & Loïc J. D. Wacquant. *An Invitation to Reflexive Sociology*. Translated by LI Meng & LI Kang. Beijing: Commercial Press, 2015.]
- 布赫迪厄。《實作理論綱要》。宋偉航譯。台北:麥田出版社, 2009。 [Bourdieu, Pierre. *Outline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Translated by SONG Weihang. Taipei: Wheat Field Press, 2009.] 朱蕾蕊。《中國差序政府信任的特徵、影響因素及其形成機制研
- 究》。浙江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18。[ZHU Leirui. "The Research on Characteristics, Influence Factors and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Hierarchical Trust in the Government". Doctoral Dissertation, Zhejiang University, 2018.]
- 邢福增。〈拆十字架的政治——浙江省「三改一拆」運動的宗教一政治分析〉。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4(2016)。頁 25-61。[YING Fuk-Tseng. "The Politics of Cross Demolition: A Religio-Political Analysis of the 'Three Transformations and One Demolition' Campaign in Zhejiang Province". *Logos & Pneuma* 44 (2016). pp. 25-61.]
- 江蘇省社會科學院課題組。〈江蘇省農村宗教狀況及對策研究〉。 載《江蘇省社會主義學院學報》2003 年第 3 期。頁 7-10。[Jiangsu provincial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Subject Group. "Jiang su sheng nong cun zong jiao zhuang kuang ji dui ce yan jiu". *Journal* of Jiangsu Institute of Socialism 2003 issue 3. pp. 7-10]
- 呂書鵬、朱正威。〈政府信任區域差異研究——基於對 China Survey 2008 數據的雙層線性回歸分析〉。載《公共行政評論》2015 年第 2 期。頁 125-145。[LV Shupeng & ZHU Zhengwei. "On the Regional Differences of Public Trust in Chinese Central Government: A Two-Level Analysis of China Survey 2008".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15 issue 2. pp. 125-145.]
- 呂書鵬。〈差序政府信任:概念、現狀及成因——基於三次全國調查資料的實證研究〉。載《學海》2015 年第 4 期。頁 148-157。

- [LV Shupeng. "Hierarchical Political Trust: Concept, Status and Causes". *Academia Bimestris* 2015 issue 4. pp. 148-157.]
- 呂德文。《邊緣地帶的治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7。 [LV Dewen. Street Corner Politics and Social Governance. Beijing: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2017.]
- 宋怡明。《被統治的藝術:中華帝國晚期的日常政治》。鐘逸明譯。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2019。[Szonyi, Michael. *The Art of Being Governed: The Daily Politics of the Late Chinese Empire*. Translated by ZHONG Yiming. Beijing: China Overseas Chinese Publishing House, 2019.]
- 李向平。〈從「精神鴉片」到「社會資本」—改革開放三十年中國宗教的基本變遷〉。載《中國宗教》2008 年第 11 期。頁29-32。[LI Xiangping. From "Spirit Opium" to "Social Capital": The Basic Change of China Religions in Thirty-year Reform and Opening-up". *China Religion* 2008 issue 11. pp. 29-32.]
- 。〈「社團」與「法人」的雙重建構——當代中國宗教政策與管理制度改革路線圖〉。載《上海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 2015 年第 2 期。頁 1-24。[LI Xiangping. "The Dual Construction of 'Society' and 'Corporation': A Road Map for the Reform of Contemporary China's Religious Policies and Management System". *Journal of Shanghai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2015 issue 2. pp. 1-24.]
- 李連江。〈差序政府信任〉。載《二十一世紀》131(2012)。頁 108-114。[LI Lianjiang. "Hierarchical Trust in the Government". Twenty-First Century 131 (2012). pp. 108-114.]
- 李曉飛。〈戶籍、社會分割與城市居民的反差序政府信任〉。載《中國行政管理》2016 年第 12 期。頁 50-55。[LI Xiaofei. "Household Registration System, Social Division and Urban Citizens' Anti-Hierarchical Trust in Government". *Chinese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16 issue 12. pp. 50-55.]
- 肖唐鏢、王欣。〈中國農民政治信任的變遷:對五省份 60 個村的 跟蹤研究(1999-2008)〉。載《管理世界》2010 年第 9 期。

- 頁 88-94。[XIAO Tangbiao & WANG Xin. "The Change in the Political Trust of China's Peasants: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60 Villages in Five Provinces (1999-2008)". *Journal of Management World* 2010 issue 9. pp. 88-94.]
- 肖雲澤。〈信仰方式與土地規則——以 A 省土地專項整治〉。載 《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6(2017)。頁 375-410。[XIAO Yunze. "Belief Patterns and Land Rules: A Case Study of Christianity Based on Land-Control Actin Province A". *Logos & Pneuma: Chinese Journal of Theology* 46 (2017). pp. 375-410.]
- 周雪光。〈從「黃宗羲定律」到帝國的邏輯:中國國家治理邏輯 的歷史線索〉。載《開放時代》2014 年第 4 期。頁 108-132。 [ZHOU Xueguang. "From the 'Law of Huang Zongxi' to the Logic of the Empire: The Historical Lead of the Logic of Chinese State Governance". *Open Times* 2014 issue 4. pp. 108-132.]
- ___。《中國國家治理的制度邏輯:一個組織學研究》。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7。[ZHOU Xueguang. *The Institutional Logic of Governance in China: An Organizational Approach*. Beijing: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2017.]
- 候活士、威廉姆。《異鄉客:基督徒的拓荒生活》。賀志勇譯。 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3。[Hauerwas, Stanley & William H. Willimon. *Resident Aliens: Life in the Christian Colony*. Translated by HE Zhiyong. Beijing: World Publishing Corporation, 2013.]
- 胡榮。〈農民上訪與政治信任的流失〉。載《社會學研究》2007 年第 3 期。頁 39-55。[HU Rong. "Farmers' Petition and Erosion of Political Trust in Government". *Sociological Studies* 2007 issue 3. pp. 39-55.]
- 韋伯。《中國的宗教:儒教與道教》。康樂、簡惠美譯。桂林: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Weber, Max. *Konfuzianismus and Taoismus*. Translated by KANG Le & JIAN Huimei. Guilin: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10.]

- 孫立平。《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SUN Liping. *Modernization and Social Transformation*.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5.]
- 袁浩。〈中國基督教與不服從的傳統——以王明道、唐河教會與守望教會為例〉。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4(2016)。 頁 87-122。 [YUAN Hao. "Chinese Christianity and Their Tradition of Disobedience: Wang Mingdao, Tanghe Church and Shouwang Church as Examples". *Logos & Pneuma* 44 (2016). pp. 87-122.]
- 陳麗君、朱蕾蕊。〈差序政府信任影響因素及其內涵維度——基於 構思導向和扎根理論編碼的混合研究〉。載《公共行政評論》 2018 年第 5 期。頁 52-69。[CHEN Lijun & ZHU Leirui. "Determinants of Hierarchical Trust in Governments and Their Conceptual Dimensions: Based on Trust Theory and Grounded Theory".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18 issue 5. pp.52-69.]
- 張全錄。〈江蘇基督教現狀及發展趨勢〉。載《唯實》2010 年第 3 期。頁 83-85。[ZHANG Quanlu. "Jiang su ji du jiao xian zhuang ji fa zhan qu shi". *Reality Only* 2010 issue 3. pp. 83-85.]
- 張厚安、蒙桂蘭。〈完善村民委員會的民主選舉制度推進農村政治穩定與發展——湖北省廣水市村民委員會換屆選舉調查〉。 載《社會主義研究》1993 年第 4 期。頁 38-43。[ZHANG Houan & MENG Guilan. "Wan shan cun min wei yuan hui de min zhu xuan ju zhi du tui jin nong cun zheng zhi wen ding yu fa zhan: Hu bei sheng guang shui shi cun min wei yuan hui huan jie xuan ju diao cha". *Socialism Studies* 1993 issue 4. pp.38-43.]
- 張華、薛恒。〈在社會轉型中創新宗教事務管理——江蘇新農村 建設中的宗教和諧關係研究〉。載《中國宗教》2013 年第 8 期。頁 66-67。[ZHANG Hua & XUE Heng. "Zai she hui zhuan xing zhong chuang xin zong jiao shi wu guan li: Jiang su xin nong cun jian she zhong de zong jiao he xie guan xi yan jiu". *China Religion* 2013 issue 8. pp.66-67.]

- 張鴻雁。〈城市形象與「城市文化資本」論——從經營城市、行銷城市到「城市文化資本」運作〉。載《南京社會科學》2002年第12期。頁24-31。[ZHANG Hongyan. "Cheng shi xing xiang yu 'cheng shi wen hua zi ben' lun: Cong jing ying cheng shi, xing xiao cheng shi dao 'cheng shi wen hua zi ben' yun zuo". *Nanjing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2002 issue 12. pp.24-31.]
- 涿城地方誌編纂委員會編。《涿城市志》。北京:中華書局,1994。 [Edited by Gazetteers Editorial Committee of Zhuo City. *Zhuo cheng shi zh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94.]
- 曹南來。〈中國宗教實踐中的主體性與地方性〉。載《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0 年第 6 期。頁 20-27。[CAO Nanlai. "Subjectivity and Locality in Chinese Religious Practices". *Journal of Peking Universi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2010 issue 6. pp. 20-27.]
- 曹錦清。《黃河邊的中國(增補本)》。上海:上海文藝,2013。 [CAO Jingqing. *Huang he bian de zhong guo (zeng bu ben)*. Shanghai: Shanghai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2013.]
- 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編。《從周邊看中國》。北京:中華書局, 2009。[Edited by National Institute for Advanced Humanistic Studies, Fudan University. *Cong zhou bian kan zhong guo*.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09.]
- 渠敬東。〈堅持結構分析和機制分析相結合的學科視角,處理現代中國社會轉型中的大問題〉。載《社會學研究》2007 年第2期。頁 206-210。[QU Jingdong. "Jian chi jie gou fen xi he ji zhi fen xi xiang jie he de xue ke shi jiao, chu li xian dai Zhongguo zhuan xing zhong de da wen ti". *Sociological Studies* 2007 issue 2. pp. 206-210.]
- 喬健。《底邊階級與邊緣社會:傳統與現代》。台北:立緒文化 事業有限公司,2009。[QIAO Jian. Marginalized Class and Marginalized Society: Tradition and Modern. Taipei: Lixu Culture Enterprise Co., Ltd., 2009.]

- 項飆。〈普通人的「國家」理論〉。載《開放時代》2010 年第 9 期。頁 117-132。[XIANG Biao. "A Common People's Theory of the State in Contemporary China". *Open Times* 2010 issue 9. pp. 117-132.]
- 黃信豪。〈解釋中國社會差序政府信任:體制形塑與績效認知的 視角〉。載《政治科學論叢》2014 年第 1 期。頁 55-90。[HUANG Xinhao. "Explaining Hierarchical Government Trust in China: The Perspectives of Institutional Shaping and Perceived Performance".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2014 issue 1. pp. 55-90.]
- 黃劍波。〈信仰主體、地方與生活實踐中的政治經濟過程〉。載《宗教人類學》2013 年第 4 輯。頁 439-445。[HUANG Jianbo. "Xin Yang zhu ti, di fang yu sheng huo shi jian zhong de zheng zhi jing ji guo cheng". *Anthropology of Religion* 2013 issue 4. pp.439-445.]
- 黃劍波、翟杰霞。〈基督徒人數之爭的學理與「政治」〉。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35 (2011)。頁 301-315。[HUANG Jianbo & ZHAI Jiexia. "The Reasoning and Politics of the Debate on Christian Population in China". *Logos & Pneuma* 35 (2011). pp. 301-315.]
- 黃曉春、周黎安。〈政府治理機制轉型與社會組織發展〉。載《中國社會科學》2017 年第 11 期。頁 118-138。[HUANG Xiaochun & ZHOU Li'an. "Transition in Governmental Governance Mechanisms and Development of Social Organizations".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2017 issue 11. pp. 118-138.]
- 景躍進。〈中國的「文件政治」〉。載《公意的邊界》。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頁 131-162。[JING Yuejin. "Zhong guo de 'wen jian zheng zhi'". In (eds.), *Gong yi de bian jie*, Edited by National School of Development, Peiking University. Shanghai: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3. pp.131-612.]
- 楊奎松,《「邊緣人」紀事:幾個「問題」小人物的悲劇故事》。 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6。[Yang Kuisong. *Eight Outcasts*:

- Social and Political Marginalization in China Under Mao. Guangzhou: Guangdo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6.]
- 楊鳳崗。〈中國基督徒增長辨析〉。FT 中文網。
 http://www.ftchinese.com/story/001056046?full=y&from=single
 message&isappinstalled=0。2017年3月9日瀏覽。[YANG
 Fenggang. "Zhong guo ji du tu zeng zhang bian xi". FT Chinese.
 http://www.ftchinese.com/story/001056046?full=y&from=single
 message&isappinstalled=0. Accessed 9 March 2017.]
- 管玥。〈政治信任的層級差異及其解釋:一項基於大學生群體的研究〉。載《公共行政評論》2012 年第 2 期。頁 67-99。[GUAN Yue. "Differential between Trust in Multiple Levels of Government and its Explanation: A Survey Based on Undergraduates in China".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12 issue 2. pp. 67-99.]
- 盧雲峰、張春泥。〈當代中國基督教現狀管窺:基於 CGSS 和 CFPS 調查數據〉。載《世界宗教文化》2016 年第 1 期。頁 34-46。 [LU Yunfeng & ZHANG Chunni. "Observation in Present Situation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Christian: Based on the Survey Data from CGSS and CFPS". *The World Religious Cultures* 2016 issue 1. pp. 34-46.]
- 錢雪松。〈信任與現代性的超越之窗:一種對跨越「相對性火溪」可能性的社會學一神學考察〉。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 57(2022)。頁 125-168。[QIAN Xuesong. "Trust and the Window towards Transcendence in Modern World: A Socio-Theological Examination of the Possibility of Passing 'the Fiery Brook of Relativity'". *Logos & Pneuma* 57 (2022). pp. 125-168.]
- 鍾智鋒。〈波動的政教關係與基督教在當代中國的發展〉。載《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44(2016)。頁 123-151。[ZHONG Zhifeng. "The Fluctuation of Church-State Relation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Protestantism in Contemporary China". *Logos & Pneuma* 44 (2016). pp. 123-151.]

外文書目

- CHEN Jie. *Popular Political Support in Urba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 Fukuyama, Francis. "Social Capital, Civil Society and Development". *Third World Quarterly* 22 (2001). pp. 7-20.
- Gonzalez, Justo L. *The Changing Shape of Church History*. St. Louis, MO: Chalice Press, 2002.
- GUO Xiaolin. "Land Expropriation and Rural Conflicts in China". *China Quarterly* 166 (2001). pp. 422-439.
- Harbers, Imke. "Taxation and the Unequal Reach of the State: Mapping State Capacity in Ecuador". *Governance* 28 (2015). pp. 373-391.
- LI Lianjiang & Kevin J. O'Brien. "Villagers and Popular Resistance in Contemporary China". *Modern China* 22 (1996). pp. 28-61.
- LI Lianjiang. "Political Trust in Rural China". *Modern China* 30 (2004). pp. 228-258.
- Madsen, Richard. *China's Catholics: Tragedy and Hope in an Emerging Civil Socie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 O'Brien, Kevin J. "Rightful Resistance". World Politics 49 (1996). pp. 31-35.
- Schario, Tyler & David M. Konisky. "Public Confidence in Government: Trust and Responsiveness". *Public Policy Publications* 9 (2008). pp. 1-5.
- Schilke, Oliver, Martin Reimann, & Karen S. Cook. "Trust in Social Relation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47 (2021). pp. 239-259.
- SHI Tianjian. "Cultural Values and Political Trust: A Comparis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aiwan". *Comparative Politics* 33 (2001). pp. 401-419.
- Siu, Helen F. "Cultural Identity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in South China". *Daedalus* 122 (1993). pp. 19-43.

- TANG Wenfang. "The 'Surprise' of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in China". *American Affairs* 9 (2018). pp. 101-117.
- ____. *Public Opinion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China*.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 Mitchell, Timothy. "Society, Economy, and the State Effect". In (eds.), *The Anthropology of the State: A Reader.* Edited by Aradhana Sharma & Akhil Gupta.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6. pp. 169-180.
- YANG Fenggang. "The Red, Black, and Gray Markets of Religion in China". *The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7 (2006). pp. 93-122.

The Marginal Governance on Relig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A Practical Sociology Research in the *Zhuo* City, of Northern *Jiangsu*, China

XIAO Yunze

Lecturer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Zheji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Research Fellow

Zhejiang Center of Public Opinion and Research

Abstract

Marginal governance has led to the mode of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among the common Chinese people. Christians are often subject to this marginal governance. Will they be the exception to the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Based on the case study of *Zhuo* city, in North *Jiangsu* Province, this research explores the evolution of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in local Christian communities. This will be from the angle of marginal governance, using practical sociological methods. Three scenarios were found after the

initiation of religious governance practices; the informal operation within institutional marginal Christians under the formal church-state relations; the seclusive operation within socially marginalized Christians under negative church-state relations; and the formal operation within the group of those who are trying to be de-marginalized Christians under the informal church-state relations. Therefore, we can see the results of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as typological differences; namely the institutional type, the rebellious type, and the strategic trust type. Thus,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offer new explanations for the authenticity and maintenance of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after reviewing the evolution of Christians'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and then reflecting upon the transformation of religious governance in the margins.

Keywords: Marginal Governance; Local Christians;

Hierarchical Governmental Trust;

Church-State Relations